

# 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代理教師成績考核辦法

本校 112 年 6 月 19 日 111 學年度第 13 學期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核議通過

## 第 1 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以下簡稱聘任辦法)第四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

## 第 2 條

本辦法所稱代理教師，係指依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三、聘任之長期代理教師。

## 第 3 條

代理教師任職本校至學年度終了屆滿一學年者，應予年終成績考核；不滿一學年，而任職累計已達六個月者，另予成績考核。但代理教師於考核年度內有聘任辦法第六條第一項各款、第七條第一項各款、第八條第一項各款、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依法定程序予以解聘、不續聘者，不再辦理年終成績考核或另予成績考核，並於離職或服務證明文件加註之。

代理教師另予成績考核，應於學年度終了辦理。但辭職、退休、資遣或死亡者，得隨時辦理。

## 第 4 條

代理教師之成績考核，由所屬單位主管就代理教師之平時表現，秉持客觀、公平、公正之態度，按其教學、輔導管教、服務、品德及處理行政等情形，依下列項目考核之：

- (一) 按課表上課，教法優良，進度適宜，成績卓著。
- (二) 輔導管教工作得法，效果良好。
- (三) 服務熱誠，對校務能切實配合。
- (四) 事病假併計在十四日以下，並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
- (五) 品德良好，能作為學生表率。
- (六) 專心服務，未違反主管機關有關兼課兼職規定。
- (七) 按時上下課，無曠課、曠職紀錄。
- (八) 未受任何刑事、懲戒處分及行政懲處。但受行政懲處而於同一學年度經獎懲相抵者，不在此限。

前項考核項目均符合者，為在本校服務成績優良。

代理教師之考評由所屬單位主管評擬，送本校教師考核委員會完成初核後，報請校長覆核，校長對初核結果有不同意見時，應敘明理由交回復議，對復議結果仍不同意時，得變更之。

考核期間以代理教師之聘約有效期間，人事室應於聘期結束前將

成績考核表（如附表）送交所屬單位主管進行考評。

第一項有關事、病假併計日數，應扣除請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及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者，其治療、照護或休養期間請假之日數。

#### 第 5 條

代理教師在考核學年度內，除本辦法另有規定外，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經獎懲抵銷後，尚有記過一次者，不得考列服務成績優良。
- （二）體罰、霸凌、不當管教或其他違法處罰學生，而受申誡以上之懲處者，不得考列服務成績優良。
- （三）有性騷擾、性霸凌行為，或違反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六條、第七條或第八條規定，而經調查屬實者，不得考列服務成績優良。

#### 第 6 條

代理教師之平時考核，應隨時根據具體事實，詳加記錄；其有合於獎懲基準之情形者，應予以獎勵或懲處。

獎勵分記大功、記功、嘉獎；懲處分記大過、記過、申誡。同一學年度獎懲得相互抵銷，其累計方式如下：

- （一）嘉獎三次作為記功一次。
- （二）記功三次作為記一大功。
- （三）申誡三次作為記過一次。
- （四）記過三次作為記一大過。

#### 第 7 條

代理教師依聘任辦法第四條第一項辦理再聘時，其服務成績認定依本辦法辦理。是否符合本校校務需求，由所屬單位主管認定後，報請校長批可。

#### 第 8 條

代理教師離職或服務證明文件，加註服務成績是否優良。

## 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代理教師成績考核表

(考核期間：○年○月○日至○年○月○日)

姓 名				單 位			
任 教 科 目				占 缺 性 質			
是否具任教 科目教師證				再 聘			
勤 惰 情 形 (統計至○年○月○日止)							
事 假	○日○時	病 假	○日○時	遲到 早退	○日○時	曠職 (課)	○日○時
考 評 項 目					考 評 (請打☑)		
按課表上課，教法優良，進度適宜，成績卓著。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輔導管教工作得法，效果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服務熱誠，對校務能切實配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品德良好，能作為學生表率。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專心服務，未違反主管機關有關兼課兼職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按時上下課，無曠課、曠職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未受任何刑事、懲戒處分及行政懲處。但受行政懲處而於同一學年度經獎懲相抵者，不在此限。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備註及重大 優劣事蹟							
單 位 主 管		人 事 室		考 核 會 主 席		校 長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本校校務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本校校務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事病假併計在 14 日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事病假併計在 14 日以上					

備註：考核項目均符合者，為在本校服務成績優良。